

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 撤回行政许可决定书

深龙华建撤字〔2023〕15号

企业名称：深圳市墨线建筑空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C9837G

法定代表人：李文波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章阁社区塘前西区52号章阁中心城四栋23-F

你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取得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证书编号：DL34413128）。在2022年9月30日开展的2022年劳务企业资质动态核查期间，我局对你公司的资质进行核查，你单位此前取得的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现已不满足相应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条件。

我局依法向社会公告并向你公司送达了《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深龙华企业资质改〔2023〕34号），整改期限届满后，你公司仍未达到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要求，违反了《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

我局于2023年9月25日依法向你公司送达《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撤回行政许可告知书》（深龙华企业资质撤告〔2023〕16号），你公司未在告知期限内提出书面陈述和申辩意见。

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第二款之规定，我局

决定撤回你公司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证书编号：DL34413128）。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决定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附相关法律法规：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第一、二款：

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应当保持资产、主要人员、技术装备等方面满足相应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的条件。

企业不再符合相应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条件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其他有关部门，应当责令其限期改正并向社会公告，整改期限最长不超过3个月；企业整改期间不得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升级、增项，不能承揽新的工程；逾期仍未达到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条件的，资质许可机关可以撤回其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抄报：市住房和建设局